

证券代码：600567

证券简称：山鹰国际

公告编号：2025-090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6/25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年6月23日~2025年12月22日
预计回购金额	5亿元~10亿元
回购用途	☐ 减少注册资本 ☒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69,930,438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2.92%
累计已回购金额	325,959,974.56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76元/股~1.99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5年6月23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亿元且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均含本数），回购价格不超过2.50元/股（含本数），回购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后6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25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临2025-046）。

2025年7月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50），公司取得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安徽省分行出具的《贷款承诺函》，承诺为公司上述回购提供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专项回购借款，借款期限 36 个月。公司已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花山支行签订了《上市公司股票回购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3 亿元，回购专项贷款已发放至公司银行账户。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169,930,438 股，占公司总股本（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的 2.92%，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1.99 元/股，最低价为 1.76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 325,959,974.56 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情况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2 日